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MW 高温超高压  
煤气发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18年8月4日，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MW 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根据建设单位委托南昌航大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大公司）编制的《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MW 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测报告书》（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书》），并对照《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该工程组织了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评报告书编制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航大公司，及专家共 10 人组成，验收组提出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位于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南钢冶金大道 475 号，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厂区西部，项目北面为棒材南一路、项目西面为棒材南二路、项目东面为高线热送辊道、项目南面为货栈，场地现状为停车场，，场地可利用面积约 9463.32m<sup>2</sup>。主要产品为电，设计生产规模为年发电量 2.8×10<sup>8</sup> kW · h/a，实际生产规模为年发电量 2.70×10<sup>8</sup> kW · h/a。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主体工程：一套 130t/h 燃气锅炉，配套 80m 烟囱；35MW 凝

汽式汽轮机，35MW 发电机等。

2. 辅助工程：循环水泵房、除盐车站、能源中心办公楼等。

3. 公用工程：供水、供电依托方大特钢给水系统；新建一座配电室；供气依托结余煤气  $6.2 \times 10^8 \text{ m}^3/\text{a}$ 、蒸汽  $3.6 \times 10^4 \text{ t/a}$ ；消防依托；新建 80m 烟囱、循环水站（一座  $5 \times 3 \times 4 \text{ m}^3$  回用水池）；除盐车站，除盐水等废水依托厂区污水处理站；新增隔声、减震、消声噪声治理措施；在辅助间新建一般固废暂存设施；危废收集依托厂区危废暂存库。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6 月委托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MW 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5 月取得南昌市青山湖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湖环监督[2017]017 号）。

工程于 2018 年 3 月投入试生产，目前，该工程已实现稳定生产，相关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要求，建设单位委托南昌航大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大公司）承担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航大公司于 2018 年 3 月派出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结合江西省建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及厂方提供的有关资料，编制完成了本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目前，公司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申请工作，待当地主管部门审批核发。

## （三）投资情况

工程实际总投资 10180 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 200 万元，占比为 1.96%。

mx 5.11.2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 35MW 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工程的全部建设内容，无分期建设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性质、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动，仅生产规模发生很小的变动，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冷却塔循环排水、除盐水处理站排水进回用水池，回用于冲渣、氧化铁皮补充水等工序；锅炉排水进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生产车间工序，无生产废水外排。

#### (二) 废气

项目锅炉燃料燃烧产生的烟气经风机由 80 m 高排气筒直接排放。

#### (三) 固体废弃物

机修过程产生的废机油交由有废机油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油污手套混入生活垃圾做一般固废处理。

#### (四)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A、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配备应急设施和装备，在南昌市青山湖区环保局进行了备案登记，并定期组织开展了应急预案演练。

B 对煤气危险部位设置 CO 监测报警装置，操作室设固定式 CO 检测报警，设备巡检及检修配备便携式移动 CO 检测仪，对煤气易泄漏区域设安全标志。

##### 2、规范化排污口及在线监测装置

按照国家环保部要求规范了排污口建设，设置了各类排污口标识，



并按规范设置了废水、废气永久监测采样口，同时，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安装了1套锅炉烟气在线监测装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本项目批复中无环保设施处理效率要求。

#####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 1、锅炉废气

验收在线监测期间该项目燃气锅炉废气出口各项污染物外排浓度最大值：烟尘为  $4.7\text{mg}/\text{m}^3$ ； $\text{SO}_2$  为  $26\text{mg}/\text{m}^3$ ； $\text{NO}_x$  为  $22\text{mg}/\text{m}^3$ ，均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表1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 (三)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项目污染物总量排放结果均符合原有排污许可证要求。

##### (四)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工程所在区域敏感点楼付村和竹山村环境空气中主要污染因子： $\text{NO}_2$ 、 $\text{SO}_2$ 、 $\text{PM}_{10}$  的日均监测值可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 五、验收结论

依据《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验收组重点对工程周围环境、原辅材料、工艺和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了细致认真的检查，审阅了相关验收资料，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工程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达到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的要求，在落实验收组提出的意见后，同意该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 六、意见

(1)《验收监测报告书》应按《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修改完善以下内容：补充工程“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等图件。完善《验收监测报告书》中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2) 补充说明项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情况。

(3) 持续改进公司环境管理体系，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保持环保设施有效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指标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附后。

成守刚

丁治军 刘峰 孙新  
刘强 曹振年 王刚 孙新  
孙新 王刚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4日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MW 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成守旺	[REDACTED]	江西有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监	18079172805	成守旺
赖新之	[REDACTED]	南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主任	1897915316	赖新之
万芳	[REDACTED]	江西有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主任	1527991337	万芳
刘新之	[REDACTED]	方大特钢	副总	18007081266	刘新之
丁洪岩	[REDACTED]	方大特钢	副总	18007087566	丁洪岩
朱子光	[REDACTED]	方大特钢	主任	1807080666	朱子光
王明	[REDACTED]	方大特钢	科长	180708786	王明
张洪	[REDACTED]	方大特钢	付厂长	1807089688	张洪
刘强	[REDACTED]	南昌航大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1872087117	刘强
曹振华	[REDACTED]	南昌航大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72088753	曹振华

2018年8月4日